

一、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以前报告期财务报表是否发生了追溯调整

Table with 4 columns: 项目, 2012.9.30, 2011.12.31,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元), 说明

Table with 4 columns: 项目, 2012年1-9月, 2011年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Table with 4 columns: 项目, 2012年1-9月, 2011年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公司对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以及根据自身正常经营业务的性质和特点将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说明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涉及金额(元), 说明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Table with 2 columns: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6,534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Table with 6 columns: 股东名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种类, 数量

三、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原因

Table with 4 columns: 项目, 合并, 变动幅度

四、重要事项
(一) 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Table with 5 columns: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Table with 4 columns: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对照表

厦门三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300051 证券简称:三五互联 公告编号:2012-58

说明:
0 应收账款
报告期末应收账款较年初增加65.54%,主要系本期收到子公司北京中亚互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应收账款增加所致。

0 应收账款利息
报告期末应收账款利息较年初减少41.86%,主要系本期收到定期存款利息所致。

0 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较年初增加783.75%,主要系本期支付北京亿中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二次股权激励所致。

4 存货
报告期末存货较年初减少55.98%,主要系本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以及本期产品对外销售所致。

6 无形资产
报告期末无形资产较年初增加59.11%,主要系本期研发支出结转无形资产所致。

6 长期待摊费用
报告期末长期待摊费用较年初增加53.57%,主要系本期办公场所装修支出增加所致。

0 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末递延所得税资产较年初增加48.52%,主要系本期控股子公司北京中亚互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增加导致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增加所致。

6 短期借款
报告期末短期借款较年初增加6,000,000.00元,主要系本期向银行贷款所致。

0 应付账款
报告期末应付账款较年初增加36.38%,主要系本期控股子公司北京中亚互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应付账款增加所致。

10 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末应付职工薪酬较年初减少49.91%,主要系本期发放上年未计提的年终奖及工资所致。

11 应交税费
报告期末应交税费较年初减少298.62%,主要原因包括:控股子公司北京亿中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期末余额较年初减少2,703,509.27元;控股子公司北京中亚互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期末余额较年初减少333,069.94元;控股子公司厦门三五互联移动通信科技有限公司期末余额较年初减少994,223.12元;以及本期利润总额下降所得税减少所致。

12 应付股利
报告期末应付股利较年初增加1,208,164.26元,主要系控股子公司北京亿中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规定计提2011年度现金红利所致。

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报告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年初减少75.00%,主要系政府补助在本期结转损益所致。

0 递延所得税负债
报告期末递延所得税负债较年初减少30.55%,主要系收购北京亿中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形成的无形资产评估增值暂时性差异减少所致。

0 未分配利润
报告期末未分配利润较年初减少50.92%,主要系本期亏损及发放2011年度现金红利所致。

0 少数股东权益
报告期末少数股东权益较年初减少62.87%,主要系本期控股子公司北京亿中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及厦门三五互联移动通信科技有限公司亏损所致。

2. 利润表项目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2012年1-9月, 2011年1-9月, 增减额, 变动幅度(%)

说明:
0 管理费用
本期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61.02%,主要系①技术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其中上年8月份新设子公司厦门三五互联移动通信科技有限公司,对移动终端的研发费用投入较大;②本期业务规模扩大,管理人员增加上调薪资导致工资费用增长,其中上年8月份新设子公司厦门三五互联移动通信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本期管理费用中的薪酬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1,468,932.55元;③上年3月收购北京中亚互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该公司本期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1,560,693.97元。

0 资产减值损失
本期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651.11%,主要系①本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②本期控股子公司北京中亚互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增加。

0 营业外支出
本期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增加300.27%,主要系本期支付税收滞纳金所致。

4 所得税费用
本期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100.55%,主要系本期利润总额下降所致。

3. 现金流量表项目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2012年1-9月, 2011年1-9月, 增减额, 增减幅度(%)

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302.00%,主要系控股子公司北京中亚互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本期经营性现金流同比下降;上年8月将厦门三五互联移动通信科技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该公司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工资增加,社会保障支出增加所致。

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87.70%,主要系期末银行存款中剩余存款期限在3个月以上的定期存款增加,以及本期支付北京亿中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二次股权激励所致。

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77.35%,主要系本期支付的现金红利低于上年同期所致。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本期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上年同期增加14.66%,主要原因包括:期末银行存款中剩余存款期限在3个月以上的定期存款增加;本期支付北京亿中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二次股权激励款;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6 每股收益
本期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291.67%,主要系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所致。

(二) 业务回顾及展望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收入63,368,847.01元,利润总额-6,939,540.39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402,785.36元,较2011年同期分别下降16.43%,下降188.38%,下降210.32%。

2012年1月至9月,公司经营收入192,478,881.12元,利润总额-20,670,159.52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851,946.03元,较2011年同期分别增长0.37%,下降176.64%,下降158.34%。

由于公司人力成本、市场营销与推广费用的增长,以及控股子公司厦门三五互联移动通信科技有限公司、北京亿中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前三季度亏损导致公司前三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净利润出现亏损的态势。

2012年9月5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三五互联移动通信有限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法律程序参与天津土地交易市场组织的天津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活动,成功取得编号为“津2011-18”号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并与天津土地交易中心及天津滨海新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天津)区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签订了《挂牌地块成交确认书》,各方尽快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该块土地将用于公司“天津三五互联新型智能移动互联网络终端一期项目”的建设,公司将科学、审慎地对地块进行规划设计。

2012年9月29日,公司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由于SaaS模式的CRM项目在中国市场处于导入期,市场成熟度还不高,需进行较长时间的市场推广,较长的大周期将给公司投入市场的成本提高且承担较大风险,基于保护广大股东利益考虑,同时为充分发挥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决定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CRM管理软件项目,将该项目剩余的部分资金用于收购北京亿中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中邮”)27%股权。本次收购后,公司对亿中邮的持股比例增至97%。

公司将继续专注于云办公应用产品及移动智能终端的创新与研发,与此同时,不断深化营销服务模式,探索移动智能终端的营销方式。公司根据市场情况,经过不断地摸索与实践,除了采用传统的电话营销方式,还专门组建了“移动云办公营销团队”,主要采用电话拜访并增强本地化拜访的方式,同时全面开展会议营销的新模式。通过会议营销方式,让客户更加直观的了解公司的终端产品,云办公解决方案以及促销政策等,该营销模式在移动云办公产品的销售上初见成效。

公司将凭借自身对行业发展趋势以及客户需求的深入了解,借助公司的软件研发优势,持续增强智能移动终端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实现从终端到应用的全面差异化。公司未来将重点推动智能移动终端与云办公应用的整合,通过深度挖掘现有客户以及潜在客户的需求,大力发展客户定制化终端产品,为客户提供优质产品及服务。

2. 报告期内新增软件著作权

Table with 4 columns: 序号(证书号), 登记号, 软件名称

四、重要事项
(一) 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Table with 5 columns: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Table with 4 columns: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对照表

说明:
(一) 在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或本公司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二) 本人在本公司持有贵司的股份总额15%期间,目前没有将来也不会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与贵司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不以任何方式从事或参与生产任何与贵司产品或服务相同、相似或可以取代贵司产品或服务业务的活动。本人或本公司将通过派出机构和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总经理以及控股地位促使本人或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股的公司或企业履行上述承诺)与本人或本公司相联系的义务,并承诺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贵司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竞争,则本人或本公司将立即通知贵司,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让于贵司。

(三) 作为贵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目前没有将来也不会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与贵司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不以任何方式从事或参与生产任何与贵司产品或服务相同、相似或可以取代贵司产品或服务业务的活动。本人或本公司将通过派出机构和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总经理以及控股地位促使本人或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股的公司或企业履行上述承诺)与本人或本公司相联系的义务,并承诺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贵司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竞争,则本人或本公司将立即通知贵司,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让于贵司。

(四) 作为贵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目前没有将来也不会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与贵司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不以任何方式从事或参与生产任何与贵司产品或服务相同、相似或可以取代贵司产品或服务业务的活动。本人或本公司将通过派出机构和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总经理以及控股地位促使本人或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股的公司或企业履行上述承诺)与本人或本公司相联系的义务,并承诺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贵司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竞争,则本人或本公司将立即通知贵司,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让于贵司。

(五) 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偿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贵公司及子公司的资金,且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有关规范,避免与三五互联发生除正常业务外的一切资金往来。

(六) 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贵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本人或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贵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履行审批手续,公允进行。

(七)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资金占用的承诺本人目前作为贵司的控股股东,担任贵司的董事长、总经理,为防范本人或本公司将个人应履行的职务责任、个人应承担的义务、股东大会审议在本人或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通过本人或贵司的关联交易损害贵司利益,如发生违反规定占用贵司资金的行为,本人或本公司承诺:本人应回避表决,3.如果发生贵司为本人提供担保的情况,不论金额大小,均应在贵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4.本人将按照行使股东权利,不得滥用控股股东权利损害贵司或者其他股东的利益,主动配合贵司开展信息披露工作,及时告知贵司可能发生或发生的重大事件,并严格按照本人作出的承诺;5.本人将严格遵守贵司《财务管理制度》、《货币资金管理制》等相关制度,不利用本人作为董事长、总经理的身份使用贵司资金;6.本人不得以任何形式将贵司资金私自占有;若发生违法违规占用贵司资金的情形,本人愿意向贵司支付违法占用资金的赔偿,作为赔偿。

(八) 在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或本公司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九) 本人在本公司持有贵司的股份总额15%期间,目前没有将来也不会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与贵司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不以任何方式从事或参与生产任何与贵司产品或服务相同、相似或可以取代贵司产品或服务业务的活动。本人或本公司将通过派出机构和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总经理以及控股地位促使本人或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股的公司或企业履行上述承诺)与本人或本公司相联系的义务,并承诺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贵司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竞争,则本人或本公司将立即通知贵司,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让于贵司。

(十) 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偿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贵公司及子公司的资金,且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有关规范,避免与三五互联发生除正常业务外的一切资金往来。

(十一) 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贵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本人或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贵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履行审批手续,公允进行。

(十二) 作为贵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目前没有将来也不会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与贵司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不以任何方式从事或参与生产任何与贵司产品或服务相同、相似或可以取代贵司产品或服务业务的活动。本人或本公司将通过派出机构和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总经理以及控股地位促使本人或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股的公司或企业履行上述承诺)与本人或本公司相联系的义务,并承诺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贵司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竞争,则本人或本公司将立即通知贵司,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让于贵司。

(十三) 作为贵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目前没有将来也不会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与贵司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不以任何方式从事或参与生产任何与贵司产品或服务相同、相似或可以取代贵司产品或服务业务的活动。本人或本公司将通过派出机构和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总经理以及控股地位促使本人或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股的公司或企业履行上述承诺)与本人或本公司相联系的义务,并承诺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贵司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竞争,则本人或本公司将立即通知贵司,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让于贵司。

(十四) 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偿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贵公司及子公司的资金,且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有关规范,避免与三五互联发生除正常业务外的一切资金往来。

(十五) 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贵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本人或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贵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履行审批手续,公允进行。

(十六) 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贵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本人或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贵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履行审批手续,公允进行。

(十七) 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贵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本人或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贵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履行审批手续,公允进行。

(十八) 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贵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本人或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贵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履行审批手续,公允进行。

(十九) 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贵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本人或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贵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履行审批手续,公允进行。

(二十) 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贵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本人或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贵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履行审批手续,公允进行。

(二十一) 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贵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本人或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贵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履行审批手续,公允进行。

(二十二) 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贵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本人或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贵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履行审批手续,公允进行。

(二十三) 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贵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本人或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贵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履行审批手续,公允进行。

(二十四) 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贵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本人或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贵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履行审批手续,公允进行。

(二十五) 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贵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本人或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贵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履行审批手续,公允进行。

(二十六) 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贵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本人或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贵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履行审批手续,公允进行。

(二十七) 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贵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本人或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贵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履行审批手续,公允进行。

(二十八) 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贵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本人或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贵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履行审批手续,公允进行。

(二十九) 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贵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本人或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贵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履行审批手续,公允进行。

(三十) 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贵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本人或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贵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履行审批手续,公允进行。

(三十一) 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贵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本人或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贵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履行审批手续,公允进行。

(三十二) 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贵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本人或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贵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履行审批手续,公允进行。

(三十三) 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贵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本人或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贵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履行审批手续,公允进行。

(三十四) 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贵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本人或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贵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履行审批手续,公允进行。

(三十五) 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贵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本人或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贵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履行审批手续,公允进行。

(三十六) 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贵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本人或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贵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履行审批手续,公允进行。

(三十七) 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贵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本人或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贵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履行审批手续,公允进行。

(三十八) 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贵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本人或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贵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履行审批手续,公允进行。

(三十九) 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贵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本人或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贵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履行审批手续,公允进行。

(四十) 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贵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本人或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贵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履行审批手续,公允进行。

(四十一) 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贵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本人或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贵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履行审批手续,公允进行。

(四十二) 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贵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本人或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贵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履行审批手续,公允进行。

(四十三) 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贵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本人或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贵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履行审批手续,公允进行。

(四十四) 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贵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本人或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贵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履行审批手续,公允进行。

(四十五) 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贵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本人或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贵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履行审批手续,公允进行。

(四十六) 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贵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本人或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贵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履行审批手续,公允进行。

(四十七) 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贵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本人或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贵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履行审批手续,公允进行。

(四十八) 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贵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本人或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贵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履行审批手续,公允进行。

(四十九) 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贵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本人或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贵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履行审批手续,公允进行。

(五十) 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贵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本人或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贵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履行审批手续,公允进行。

(五十一) 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贵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本人或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贵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履行审批手续,公允进行。

(五十二) 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贵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本人或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贵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履行审批手续,公允进行。

(五十三) 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贵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本人或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贵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履行审批手续,公允进行。

(五十四) 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贵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本人或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贵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履行审批手续,公允进行。

(五十五) 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贵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本人或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贵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履行审批手续,公允进行。

(五十六) 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贵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本人或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贵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履行审批手续,公允进行。

(五十七) 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贵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本人或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贵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履行审批手续,公允进行。

(五十八) 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贵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本人或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贵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履行审批手续,公允进行。

(五十九) 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贵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本人或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贵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履行审批手续,公允进行。

(六十) 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贵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本人或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贵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履行审批手续,公允进行。

(六十一) 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贵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本人或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贵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履行审批手续,公允进行。

(六十二) 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贵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本人或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贵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履行审批手续,公允进行。

(六十三) 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贵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本人或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贵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履行审批手续,公允进行。

(六十四) 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贵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本人或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贵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履行审批手续,公允进行。

(六十五) 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贵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本人或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贵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履行审批手续,公允进行。

(六十六) 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贵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本人或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贵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履行审批手续,公允进行。

(六十七) 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贵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本人或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贵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履行审批手续,公允进行。

(六十八) 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贵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本人或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贵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履行审批手续,公允进行。

(六十九) 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贵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本人或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贵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履行审批手续,公允进行。

(七十) 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贵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本人或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贵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履行审批手续,公允进行。

(七十一) 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贵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本人或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贵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履行审批手续,公允进行。

(七十二) 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贵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本人或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贵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履行审批手续,公允进行。

(七十三) 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贵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本人或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贵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履行审批手续,公允进行。

(七十四) 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贵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本人或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贵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履行审批手续,公允进行。

(七十五) 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贵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本人或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贵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履行审批手续,公允进行。

(七十六) 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贵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本人或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贵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履行审批手续,公允进行。

(七十七) 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贵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本人或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贵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履行审批手续,公允进行。

(七十八) 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贵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本人或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贵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履行审批手续,公允进行。

(七十九) 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贵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本人或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贵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履行审批手续,公允进行。

(八十) 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